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巴南区绕城高速公路以外区域公交 运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巴南府办发〔2019〕130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巴南区绕城高速公路以外区域公交运行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1月13日



巴南区绕城高速公路以外区域公交运行管理 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公交优先发展战略，进一步推动我区城乡公交一体化发展，提升政府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实施意见的通知》（渝办发〔2007〕249号）、《主城区绕城高速公路以外区域客运结构调整工作方案》（渝府办〔2014〕30号）及《巴南区二环外公交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等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公交行业财政补贴资金来源为区财政每年预算安排。用途是为弥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项目（敬老卡、老年卡、学生卡、爱心卡）、公交低票价经营亏损、农村公交站公益性服务使用费用及购买农村公交保险。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我区绕城高速公路以外区域（以下简称二环外）由市政府确定的公交企业实际投入运营的所有客运车辆、市政府规定的农村公交保险以及在我区实际投入使用的公益性农村公交站。



第二章 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

第四条 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标准

(一) 现行按照《巴南区二环外公交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精神，确定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标准为5万元/辆·年。

(二) 公交全覆盖后，每两年为一个周期，由区交通运管部门委托中介机构对公交企业经营情况进行审计，由区政府研究对我区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标准作适度调整，确保公交企业可持续发展。

第五条 公交车辆基数的确定

(一) 当前已投入公交车辆数量

目前我区二环外已投入公交车辆共351辆。其中：一品木洞片区177辆；姜家接龙片区174辆（详见附件一）。

(二) 公交车辆数量核定

由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委托中介机构按季度对公交企业实际运行公交车辆数进行抽查，核定实际运行公交车辆数（具体考核办法与中介机构制定）。

第六条 考核兑付方式

(一) 服务质量考核



由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委托中介机构按季度对公交企业进行服务质量考核。服务质量考核实行计分制，总分为 1000 分。考核标准为：得分在 900 分（含 900 分）以上的按 100% 兑付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得分在 800 分（含 800 分）—900 分按 90% 兑付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得分在 800 分以下的按 80% 兑付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具体考核办法按照市相关考核标准与中介机构制定）。

（二）兑付时间

每年 11 月底完成公交企业实际运行车辆数核定和服务质量考核工作，12 月底前将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资金兑付公交企业。并将当年核定公交车辆基数作为下一年公交车辆基数依据，对下一年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预算进行编制安排。

第三章 新增公交线路和车辆的程序

第七条 新增公交线路及车辆申报

由各镇街广泛收集群众出行的意见建议，对于需新开线路、新增车辆和站点设置解决群众出行需求的，在充分调研后申报新开线路、新增车辆和站点设置需求。

第八条 新增公交客运线路及新增公交车辆方案的论证



(一)对镇街申报的新增公交线路,需先对所涉道路的客车通行条件进行论证。道路等级为四级以下的,由区交通局牵头,联合区应急局、区公安分局对道路客车通行条件进行评估后,再由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协调公交企业,研究制定新增公交客运线路及新增车辆方案按规定上报。

(二)已有公交线路拟新增运力的,由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根据实际论证情况制定具体方案报批。

第九条 新增公交客运线路及车辆的确定

新增公交客运线路及新增公交车辆方案确定后,由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上报市运管局和市交通局同意,按方案新开公交线路和新增公交车辆。

第十条 新增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

对新增公交车辆,由区财政据实按月纳入当年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追加预算,并纳入次年公交车辆基数预算安排。

第四章 农村公交保险

第十一条 保险范围

按照《重庆市交通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农村公交纳入农村客运保险的通知》(渝交发〔2019〕7号)精神,享受政府购买保



险范围为运营线路属于城区至乡镇、城区至行政村、乡镇至乡镇、乡镇至行政村和行政村至行政村、营运手续齐全且投入营运的农村公交车辆和农村客运车辆。

第十二条 保费来源

按照市财政的统一安排，农村公交保险由市财政出资 80%、区财政配套 20%。

第十三条 保费程序

（一）由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审定参保车辆数量，再上报市运管局同意后，纳入市参保范围。

（二）区财政按上年参保车辆基数进行预算安排，不足部分纳入当年追加预算解决，确保按时参保。

第五章 农村公交站公益性补贴

第十四条 补贴范围及用途

补贴范围为全区已建成并实际投入使用的农村公交站（目前已实际投入使用的 24 个农村公交站详见附件二）。用途是为老百姓提供舒适候车环境、保证车站水电、环境卫生和车站维护。

第十五条 补贴标准



每年根据考核结果，按每个农村公交站 4 万、6 万、8 万三个标准（即各农村公交站的平均补贴标准为 6 万/个）进行补贴。

第十六条 考核兑付

每年由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会同各镇街对投入使用的农村公交站进行考核和实际投入使用的数量核定。拟定补贴方案，按补贴标准进行兑付。区财政按照上年农村公交站计数基数和各农村公交站的平均补贴标准（6 万/个）纳入年度预算安排，当年新增农村公交站纳入次年预算基数做相应预算安排。

第六章 职能分工

第十七条 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职责

- （一）负责公交行业财政补贴资金的预算编制；
- （二）负责组织开展公交企业服务质量考核工作；
- （三）负责根据每年车辆数量核定和考核结果申请公交行业财政补贴兑付；
- （四）负责每两年组织开展公交经营情况专项审计，并上报区政府，由区政府研究公交车辆购买公共服务补贴标准调整。

第十八条 区财政部门职责



负责公交行业区级财政补贴资金的安排和拨付，对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的公交行业财政补贴资金拨付申请进行核定。

第十九条 区交巡警部门、区应急管理部门职责

负责与区交通局、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联合开展农村客运班线和农村公交通行条件评估以及新增公交线路的道路验收联合评估认定工作。

第二十条 区各镇街职责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负责辖区公交站指导和协调工作，确保进站所有运营公交线路车辆的正常运行，定期邀请辖区农村公交站参加安全培训学习，维护农村公交站内外秩序。

第二十一条 公交企业职责

（一）负责确保我区所有公交线路和车辆的正常运行；

（二）负责区委、区政府应急处突、抢险救灾和旅客疏散等指令性任务的应急运力安排；

（三）负责参与并协助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完成新开公交线路的道路勘察、站点设置和手续申报工作；

（四）负责已移交农村公交站的安全监管，安排专人负责站内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巡查和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附件：1.巴南区二环外公交线路运力明细表

2.巴南区农村公交客运站汇总表

附件 1

巴南区二环外公交线路运力明细表

序号	路号	线路起止点	车辆数	备注
1	312	四公里-天星寺	1	
2	314	四公里-石龙（老路）	3	
3		李家沱-石龙（高速）	1	
4	316	四公里-石龙（高速）	3	
5	317	四公里-月华	3	
6	386	四公里-响水	1	
7	388	四公里-芦沟	2	
8		四公里-东泉	18	
9		四公里-二圣	1	
10	914	龙洲湾-一品	18	
11	936	界石-红卫煤矿	1	
12	937	界石-南彭	4	
13	D008	四公里-丰盛	2	
14	910	龙洲湾-跳石	16	
15	910 专线	龙洲湾-圣灯山	3	
16	910 专线	龙洲湾-五洲园	1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7	911	龙洲湾-安澜	20	
18	911 专线	龙洲湾-南龙	1	
19	912	跳石-三关店	7	
20	913	跳石-圣灯山	7	
21	915	跳石-幸福农庄	2	
22	916	跳石-石岭	2	
23	917	安澜-南龙	7	
24	918	安澜-仁流	3	
25	919	安澜-龙岗	3	
26		安澜-顶山	3	
27	D001	龙洲湾-木洞	4	
28	D003	龙洲湾-华光村	1	
29	D004	龙洲湾-丰盛	2	
30	D004 区间	刘家坪轻轨站-丰盛	2	
31	D005	南坪-木洞	16	
32	D005 区间	刘家坪轻轨站-木洞	6	
33	D007	南坪-华光村	6	
34	930	木洞-茶园	14	
35	920	木洞-轻纺城公交站	2	
36	921	木洞-冷水垭	6	
37	922	轻纺城公交站-专用道-丰盛	3	
38	923	轻纺城公交站-长坪-丰盛	4	
39	924	轻纺城公交站-羊鹿	4	
40	925	轻纺城公交站-天池	3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41	926	轻纺城公交站-华光村	4	
42	927	清溪-南坪坝	1	
43	928	轻纺城公交站-庙垭	2	
44	929	轻纺城公交站-岩碛	2	
45	D011	李家沱-石岗（界石下道）	2	
46	D012	四公里-石岗（界石下道）	2	
47	D013	四公里-接龙（界石下道）	4	
48	D014	李家沱-接龙（界石下道）	3	
49	D015	四公里-接龙（新龙桥下道）	7	
50	D016	龙洲湾-接龙（新龙桥下道）	5	
51	D017	四公里-凉水（新龙桥下道）	2	
52	D018	四公里-石龙（界石下道）	3	
53	D019	四公里-石龙（新龙桥下道）	4	
54	D021	四公里-花石（新龙桥下道）	3	
55	D022	四公里-花石（石龙立交下道）	3	
56	D023	龙洲湾-花石（界石下道）	1	
57	D024	龙洲湾-花石（新龙桥下道）	2	
58	D025	龙洲湾-石龙（石龙立交下道）	1	
59	D026	龙洲湾-石龙（新龙桥下道）	1	
60	D027	四公里-天台村（新龙桥下道）	3	
61	D028	龙洲湾-天台村（新龙桥下道）	1	
62	D029	龙洲湾-石滩（新龙桥下道）	2	
63	D030	四公里-石滩（新龙桥下道）	1	
64	D031	四公里-姜家（茶园下道）	6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65	D032	四公里-姜家（界石下道）	3	
66	D033	四公里-姜家（新龙桥下道）	3	
67	D034	龙洲湾-姜家（新龙桥下道）	2	
68	D035	龙洲湾-姜家（界石下道）	2	
69	D036	四公里-界碑（茶园下道）	1	
70	D037	四公里-天赐（茶园下道）	2	
71	D038	龙洲湾-芦沟（茶园下道）	2	
72	D038 区间	东泉-芦沟-清和	2	
73	D039	龙洲湾-天赐（茶园下道）	1	
74	D040	龙洲湾-天星寺（界石下道）	2	
75	D041	龙洲湾-东泉（茶园下道）	2	
76	D042	龙洲湾-二圣（茶园下道）	1	
77	D043	四公里-集体村（茶园下道）	1	
78	D044	龙洲湾-惠民（茶园下道）	1	
79	D045	龙洲湾-姜家（茶园下道）	2	
80	931	跳石-界石（李家咀）	2	
81	932	跳石-界石（南彭）	2	
82	933	跳石-界石（公平）	1	
83	934	一品-郭家店	1	
84	935	一品-界石	3	
85	938	接龙-石滩	2	
86	939	接龙-双新	2	
87	940	接龙-南沱	3	
88	941	接龙-小观	2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89	942	石龙-清和	1	
90	943	石龙-石滩	1	
91	944	五布-白鹤	1	
92	945	木洞-东泉	4	
93	946	接龙-东泉	4	
94	947	五布-前锋	2	
95	948	五布-丰盛	2	
96	949	天星寺-东泉	1	
97	950	惠民-天星寺	1	
98	951	二圣-天星寺	2	
99	952	惠民-单石村	1	
100		石龙-石滩	2	
101		接龙-天星寺	2	
102		南彭-接龙	2	
103		接龙-天星寺	2	
104		东泉-二圣	2	
105		东泉-丰盛	2	
106		惠民-二圣	2	
107		接龙-黄桷	1	
合计			351	

附件 2

巴南区农村公交客运站汇总表

序号	乡镇客运站名称	管理单位	使用情况	备注
1	一品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2	跳石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3	圣灯山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4	丰盛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5	安澜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6	南龙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7	龙岗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8	木洞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9	麻柳嘴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0	陈家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1	轻纺城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2	南沱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3	凉水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4	姜家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5	接龙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6	南彭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7	石龙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8	东温泉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19	天星寺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20	二圣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21	石滩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22	花石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23	界石客运站	东城公交公司	使用中	
24	云篆山客运站	鱼洞街道办事处	使用中	